

关于对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部于 2025 年 1 月 7 日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丽兴源”、“我公司”或“公司”)就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现回复如下：

2024 年 12 月 27 日，你公司临时公告披露，根据 2025 年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点物联)、北京金点创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点创智)发生关联交易，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均为 5,000,000 元，关联交易类别分别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以及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根据公开信息显示，金点物联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持有金点创智 52% 的股份，为后者的控股股东。金点物联 2023 年营业总收入为 1,104.29 万元，2024 年半年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761.55 万元，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59.24 万元。

你公司定期报告显示，金点物联为你公司财务战略合作方，你公司 2023 年曾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2022 年及 2023 年你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630.28 万元、1900.70 万元，2024 年半年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505.82 万元，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92.49 万元。

(1) 说明你公司与金点物联开展财务战略合作的方式，以及你公司与金点物联的业务合作关系；

【回复】：

1、财务战略合作的方式

我司和金点物联存在财务战略合作，系因我司原董事及原股东崔贵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离任)为金点物联董事，以及我司原监事胡旭升(于 2023 年 9 月 7 日监事会换届离任)为金点物联的实际控制人，基于上述关联关系，双方之间存在合作关系；同时我司和金点物联均为小微企业，业务规模较小，资产实力较弱，存在融资难的问题，为支持各自发展，在历史上，我司存在为金点物联的贷款提供担保的财务战略合作形式。具体如下：



(1) 2020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议案涉及为金点物联担保金额为 1200 万。目前金点物联该笔贷款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结清，我司该笔担保责任已解除。

(2)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议案涉及为金点物联担保金额为 1200 万。目前金点物联该笔贷款已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结清，我司该笔担保责任已解除。

(3) 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议案涉及为金点物联担保金额为 970 万。目前金点物联该笔贷款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结清，我司该笔担保责任已解除。

综上所述，我司在为金点物联提供担保支持的过程中，及时履行了审批程序及信披程序，同时未出现违约情况，我司担保责任已解除。

2、业务合作关系

我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广告标识日常运维与实时信息发布系统技术支持的专业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目前主要服务于全国连锁品牌客户。

金点物联主要经营业务为：物联网数据平台服务运营商和新能源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提供整体的充电解决方案服务商。

基于上述关联关系和各自业务特点，我司和金点物联存在业务合作关系。2025 年我司和金点物联拟在医疗大健康项目和充电桩业务等方面开展合作。

(1) 医疗大健康项目：主要是因我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告披露了拟新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宝丽上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拟从事医疗大健康领域业务，目前正处于公司工商登记设立、药监局备案、医疗许可等事项的前期工作；在医疗大健康方面，数字化服务成为主流趋势，线上服务平台和小程序对于提升服务效率、拓展客户群体以及优化就医体验等起着关键作用。控股子公司在数字化技术服务平台和小程序开发、运维等方面有技术需求，后续拟在该方面和金点物联开展合作。

(2) 充电桩业务：主要是因金点物联下属子公司金点创智在充电桩业务方

面有运营经验，而我司主要服务消费市场客户，后续拟通过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开发客户资源，同时我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百瑞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拟在充电桩安装维护服务方面和金点创智开展合作。

(2) 结合你公司与金点物联、金点创智拟签署的服务框架协议，说明预计2025年关联交易的采购与销售的具体对手方，交易的具体内容、定价依据及公允性、款项支付方式及信用期；

【回复】:

截止目前，我司和金点物联、金点创智尚未签署相关服务框架协议。

1、采购方面

(1) 交易对手方

目前，预计2025年在采购方面的关联交易对手方主要为金点物联。

(2) 交易具体内容

后续拟在医疗大健康项目上，向金点物联采购数字化技术服务平台和小程序开发、运维等方面服务。

(3)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目前，双方尚未签署相关框架服务协议，后面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按市场化原则约定确定交易价格。后续将参照行业内同类型、相近功能复杂程度以及用户承载量的数字化技术服务平台和小程序开发及维护项目的收费标准来确定。将会综合考虑项目所需的人工投入成本，如：开发工程师、测试人员、UI设计师等不同岗位人员的工时费用，同时结合数字化技术服务平台和小程序涉及的功能模块数量（例如是否包含用户注册登录、信息展示、在线预约、支付功能等众多功能）、预计开发周期长短、后续维护的工作量以及所需的服务器等技术资源成本，再加上合理的利润空间来最终确定价格。

(4) 款项支付方式及信用期

目前，双方尚未签署相关框架服务协议，后面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按市场化原则约定相关款项支付方式和信用期事项。

2、销售方面

(1) 交易对手方

目前，预计2025年在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对手方为金点创智。

（2）交易具体内容

双方共同开发客户资源，拟向金点创智提供充电桩安装维护业务。

（3）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目前，双方尚未签署相关框架服务协议，后面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按市场化原则约定确定交易价格。后续将参考市场上同类充电桩安装维护服务企业针对相同或类似规模、类型充电桩的维护收费标准。如：安装人员、专业维修人员的工时费、外出作业的差旅费等，以及所需的物料成本等，以及合理的利润加成等来确定具体的服务价格。

（4）款项支付方式及信用期

目前，双方尚未签署相关框架服务协议，后面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按市场化原则约定相关款项支付方式和信用期事项。

（3）说明你公司本年新增大额关联交易的原因和背景，向同一并表主体既销售又采购且购销金额相同的合理性，购销产品或服务是否存在实质差异，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配合做大业务规模的情况。

【回复】:

1、本年新增大额关联交易的原因和背景

（1）业务拓展需求

我司近几年广告标识业务发展不理想，为增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能力；拟通过拓展新业务，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来加强公司盈利水平；同时，从医疗大健康行业和新能源充电桩行业来看，都处于快速发展增长阶段，业务机会较多。我司在 2025 年拟从医疗大健康领域和新能源充电桩领域进行相关业务拓展。

（2）资源整合与协同优势

我司客户群体为消费市场客户，具有客户优势，金点物联在技术研发、项目运营等方面有独特的资源和能力，尤其是在物联网数据运营和充电桩业务运营管理上有着专业的团队和成熟的经验。双方可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推动业务发展。例如，金点物联可借助我们的客户渠道更好地推广物联网和充电桩方面业务，我司则可利用金点物联及金点创智的技术和运营经验来提升业务获取机会，以及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这种互补性将导致双方在未来可能产生大额关联交易。

2、向同一并表主体既销售又采购且购销金额相同的合理性

目前预计的购销金额相同，系基于未来我司和金点物联从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方面达成的一种合作关系，尚未实际发生，以未来实际发生业务金额为准。

3、购销产品或服务是否存在实质差异

采购方面拟在数字化技术服务平台和小程序开发、运维等方面和金点物联开展合作；而销售方面拟在充电桩安装、维护业务方面和金点创智开展合作。

因此，所购销的产品和服务存在明显的实质差异。

4、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截止目前，我司和金点物联、金点创智尚未签署相关服务框架协议。

后续，我司将在围绕医疗大健康项目数字化运营和小程序开发方面的实际需求上展开合作，数字化能够切实提升项目的服务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是推动业务发展的关键举措。

而在充电桩安装、维护服务方面，我司通过和金点创智共同协作，实现自身业务在充电桩安装、运维方面的市场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方向。

从业务拓展逻辑上体现了交易的商业实质。

5、是否存在利益输送或配合做大业务规模的情况

截止目前，我司和金点物联、金点创智尚未签署相关服务框架协议，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发生。

后续我司将严格遵循公允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充分调研市场行情的基础上开展采购和销售活动。

同时，我司建立了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业务部门从业务合理性角度的评估，财务部门对财务风险及定价合理性进行审查，以及履行管理层和治理层的审批程序，确保每一笔交易真实、合规。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未来业务拓展需要，相关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利益输送或配合做大业务规模的情况。

特此说明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0 日

